

## 第五章 《補天石傳奇》情節單元與故事結構

中國戲曲是一種深入民間的文學，主要觀眾群是來自於廣大的民間群眾，由於直接面向民間觀眾群，劇作家可以接受到市井小民的各種信息反饋，如人民的情感、審美觀等，甚至向民間吸取創作的資源，如故事題材的借用、民間諺語的運用、敘事方式的攝取、風俗民情的採用……等，因此，中國戲曲具有濃厚的民間文學氣息。王國維對中國戲曲的定義為：「戲曲者，以歌舞演故事也。」<sup>1</sup>近代學者曾永義在〈中國古典戲劇的形式〉中，具體且詳細對其定義為：

中國古典戲劇是在搬演故事，以詩歌為本質，密切結合音樂和舞蹈，加上雜技，而以講唱文學的敘述方式，通過俳優妝扮，運用代言體，在狹隘的劇場上所表現出來的綜合文學和藝術。<sup>2</sup>

簡言之，中國戲曲是一種表演故事的綜合文學與藝術。中國戲曲既具有民間性特質與故事性特點，即可運用民間故事分類作為研究方法。

民間故事的分類，可從兩方面著手：一是將個別情節從故事中分析出來，做情節單元分類；另一種是就整個故事的性質和結構歸納出各種類型，做故事類型分類。<sup>3</sup>以下將分別對《補天石傳奇》之情節單元與故事類型作論述。

### 第一節 情節單元

「情節單元」是英文或法文中“motif”一字在民間文學裡的對應詞，是構成民間故事的基本要素與最小單位。所謂「情節」是指在生活中罕見的人、事、物；所謂「單元」即是扼要而完整地敘述這不常見人、事、物，因此「情節單

<sup>1</sup> 王國維：《戲曲考原》（《叢書集成續編》V.102 台北：新文豐，1989年），頁443。

<sup>2</sup> 曾永義：〈中國古典戲劇的形式〉（《詩歌與戲曲》台北：聯經出版社，1988年4月），頁80。

<sup>3</sup> 金榮華：《中國民間故事與故事分類》（台北：中國口傳文學學會，2003年3月），頁3-4。

元」就是指將故事裡每一個敘述完整而無法再細分的情節作為一個單元，它具有不尋常、與眾不同的特性<sup>4</sup>，新奇曲折的情節單元構成生動有趣的故事。

目前最具國際性及通用性的情節單元分類法，是美國學者湯普遜所完成之《民間文學情節單元索引》(“Motif-Index of Folk-Literature”)，收錄了包括神話、傳說、寓言、笑話、故事、歌謠等題材，做了全面而詳細的分類，因其內涵具備國際性而為各國致力情節單元分類者所依用。對於湯普遜的情節單元編號和歸類，金榮華先生認為有些地方過度的細分，常有瑣碎而無實際意義的情節發生，且其排列與歸類亦有不妥之處，又該書所收錄的中國的材料數量不多。<sup>5</sup>因此，本節在對《補天石傳奇》的情節單元作分類時，並不作編號分類，而是依其情節單元中所發生的行為特性予以歸類，歸納出四類，論述如下：

## 一、法術類

此類是指道教使用法術完成某種事。《定中原》在第一齣〈禳星〉中，諸葛亮駐師五丈原，司馬懿堅守不出戰，諸葛亮即使用「六丁六甲之秘」，在內營安排油燈四十九盞，並且在內步禱將自己「本命將星暗掩」，虛傳自己病危消息，以誘其出兵。司馬懿在高崗上看見「孔明將星昏暗，三投三起，隱隱欲墮」，認為孔明必然已得病，不久將要身亡了，即出兵攻打蜀軍。《碎金牌》在第六齣〈仙槩〉中，當岳飛滅金後，設宴與韓世忠慶功時，忽然出現一位「徐神翁以法術將二箸幻化出二女」，藉由演唱哀汨梁新詞，讓岳飛與韓世忠頓悟世事無常，以「度脫岳飛與韓世忠」。此皆是運用法術的方式達成某種目的，故屬於法術類之情節單元。

## 二、仙助類

這裡所指仙助類是為神仙幫助人，又可分為二種：一是為神仙幫助凡人脫困，甚至接引昇天成仙之情節，另一類是指神仙助人，使凡人死而復活。前者如《琵琶語》，劇中幫助昭君脫困的神仙有：王母娘娘、東方朔、青鳥。其情節為：昭君被遣出塞(陷入困境)、昭君至王母廟內以琵琶訴怨，其「怨氣阻擋王

<sup>4</sup> 金榮華：〈「情節單元」釋義——兼論俄國李福清教授之「母題」說〉《華岡文科學報》第二十四期(2001年3月)，頁174。

<sup>5</sup> 金榮華：《中國民間故事與故事分類》，頁5、27-31。

母娘娘之去路」、「王母娘娘遂派神仙東方朔與青鳥使者前去幫助」、東方朔以闕氏善妒爲用計，讓「青鳥飛入番廷將昭君圖叼走，再變化爲宮女將圖獻給番后」（「青鳥變化成宮女」又涉及到變形類，此在變形類中詳述），闕氏見圖上昭君美貌而起忌妒之心，對單于興師問罪，並迫使其打消迎親念頭，昭君得以完璧歸漢（脫離和親困境）。另外，《波弋香》中，「土地神奉仙醫華陀之命，暗中保護荀粲」，當荀粲至波弋國途中，在古廟裡遇到大蛇、大樹下遇到猛虎的攻擊時，土地神皆暗中替他解危；又當荀粲誤投宿於「變化成人形的狐兔精之家」中時，半夜狐兔精欲作法取其性命，土地神即現身救助使其脫困。以上皆爲神仙幫助凡人脫離困境之情節單元。而《琵琶語》劇末加入東方朔與青鳥下凡接引昭君脫離紅塵之苦海，使其「白日昇天列仙班」，增益了神仙助人昇天之情節單元。

後者如《紉蘭佩》，在第一齣〈仙援〉中：漁父是一位道行未滿，混跡人間的仙人，見屈原抱石投江，「頃刻感動風雷之變」，遂撒網將其屍骸打撈上岸，然屈原元氣已絕，漁父遂「以靈丹將屈原救活」，並指點屈原至趙國求援，楚、趙聯合興兵共滅秦國。《波弋香》荀粲妻曹曇香病逝，然其陽壽未終，因庸醫誤診而遭枉死，仙醫華陀爲荀妻求情，閻王道：陰曹但有追魂之條，卻少回生之術，況死已多久，皮肉應已銷化，仙醫華陀遂指點荀粲到波弋國取異香，「此香一經薰染，死者即時肌肉復生，立甦枯骨。」於是荀粲經由仙醫華陀幫助尋得波弋香救回妻曹氏，夫妻得以重續琴瑟之音。二劇皆爲神仙助人，使死去的人得以死而復生之情節單元。

### 三、冥判類

《波弋香》在第四齣〈判醫〉的情節單元爲：荀粲「生魂被勾入陰府中，目睹閻王與仙醫華陀審問誤診致人於死的庸醫」。這些庸醫陰陽寒熱亂投其劑，使人夫妻父子骨肉慘傷，實是以救人之名，行殺人之實，故仙醫華陀判其「轉生爲糞蛆」，「糞蛆死後仍炙烤其身」，供人藥物；閻王認爲這些庸醫罪大惡極，在勘問完畢後，應該先令「遍嘗地獄各刑，再令托生」。這種陰界司吏審判陽界罪惡之人的情節是爲冥判類。

### 四、變形類

此類在《補天石傳奇》中所指的是動物變化成人形。《波弋香》第五齣〈乞

香)中，即出現「修鍊多年，通靈變化的狐兔精」，當荀粲誤投宿於穴窟，狐兔精即變化成老夫人與少女的人形，欲以嫁女為由誘惑荀粲，當荀粲拒絕娶少女時，狐兔精即想趁荀粲熟睡後作法取其性命，此是為「狐兔精變化成人形」欲害人之情節單元。《琵琶語》中的青鳥使者，雖為神仙，亦是為動物——青鳥，為幫助昭君，先以原形(仙鳥)飛入帳中叨走昭君圖，再變化成宮女之人形獻圖，仙鳥變成人形之情節單元是為變形類。

透過上述情節單元的分析，可知《補天石傳奇》中仙助、法術、冥判、變形等情節單元除了增加故事仙幻離奇的娛樂效果外，而仙助、法術、冥判情節更是作為補償悲劇的一種手法，這些情節單元在故事發展中具有關鍵性轉變的重要任務，以推動悲劇往喜劇發展，令人精神為之一振。如諸葛亮以「法術蓋星運」誘敵，才得滅魏；昭君「怨氣阻擋王母娘娘」，遂得「王母娘娘派遣東方朔設計使其脫困」，才能重返漢朝；投江而死的屈原若未得「仙人漁父以靈丹救活」，即無法至趙國求援以滅秦；荀奉倩「生魂被勾入冥界」，「遇仙醫華陀指點與幫忙」，才能尋到波弋香救活妻子，若無這些神奇的力量或神仙的幫助，故事中的主人翁皆無法脫離悲劇的命運。較之前人相同題材之翻案作品，如明葉憲祖《易水寒》劇中雖有神奇的情節單元，但卻是在劇末荆軻完成生劫秦王，迫使其盡歸所侵之諸侯地後，附會了仙人王子晉下凡度脫荆軻，「荆軻原是神仙，暫為劍俠」，因燕太子丹宿世對其有恩，故當報效，如今荆軻已完成使命，遂隨王子晉一同歸真，鄭振鐸認為此「完全蛇足」<sup>6</sup>，青木正兒亦認為「餘情反喪失矣」<sup>7</sup>，可知二人對其成仙情節的運用評價並不高。又如清尤侗《讀離騷》故事以屈原死後，「洞庭君命白龍請屈原回洞庭湖為水仙」，作者讓屈原死後成為水仙以慰其靈作為補恨，成仙只是故事的一小部分點綴，對故事發展並無太大的影響；另外，尤侗《弔琵琶》劇末蔡琰弔祭青冢，昭君顯靈遂又遠去，情節並未據此推展即告曲終。總之，這些成仙或顯靈的情節皆無助故事發展的推衍，由此可知《易水寒》、《讀離騷》、《弔琵琶》中附會於神奇情節只為增添戲曲內容怪誕新奇之娛樂效果，對於故事結構由悲轉喜的契機轉折發展並無作用，不像《補天石傳奇》般在關目扼要處立案翻新，使其情節得以順勢而發展，引人入勝，而令人擊節稱快之，可見周樂清對其故事結構安排匠心獨具之用心處。

另外，《補天石傳奇》中的這些法術、仙助、冥判等情節單元除增強了故事

<sup>6</sup> 李修生：《古本戲曲劇目提要》（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7年12月），頁195。

<sup>7</sup> (日)青木正兒：《中國近世戲曲史》（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6年10月），頁223。

的虛幻性與離奇性，亦顯現出中華民族對於借助神仙幫助以達到大團圓喜劇結局的強烈企盼，是中國戲曲創作者處理悲劇感情態度的一種精神寄託手法：對於現實上未被達成的願望，寄託於虛幻的文學藝術作品中，藉由神奇的力量與幫助，能在虛構的幻想世界中得以實踐完成，以彌補現實中的種種憾恨。這種藉助超自然力的缺圓補足戲曲創作，成為中國古典歷史翻案劇獨特的一種創作模式，反映出創作者與廣大民眾希望藉由娛樂觀賞戲曲時，從中得到一絲光明與希望、歡笑與快樂。

## 第二節 故事類型

民間故事的分類，除了情節單元分類外，另一種是故事類型分類。所謂故事類型是就整個故事的內容和結構作分析，把基本內容和主要結構相同而細節卻有異的故事歸在一起，取同捨異，就成為一個故事類型。<sup>8</sup>本節所採用故事分類法是以芬蘭阿爾奈教授(Antti Aarne)與美國湯普遜教授(Thompson)二位學者所建立的 AT 分類法為原則。阿爾奈教授在 1910 年發表《民間故事類型索引》(Verzeichnis der Märchentypen)，將故事分為三類：(一)動物類，(二)一般民間故事，(三)笑話。接著湯普遜教授將其書譯成英文，並增設「程式故事」和「難以分類故事」兩大類，又加入許多新材料，在 1928 年出版。爾後，湯普遜教授將其英文增訂本再作增訂，材料廣及世界各國，確立其國際性，1961 年重新出版，名為《民間故事類型》(The Types of the Folktale)，從此這個分類架構就取阿爾奈(Aarne)與湯普遜(Thompson)兩人姓氏的第一個字母，合稱為 AT 分類法，成為一個國際性的分類法。<sup>9</sup>

《補天石傳奇》故事皆是取材於揚名青史的歷史悲劇人物傳說，他們的故事都是流傳久遠且家喻戶曉，這些歷史人物和故事情節的關聯大多已經穩定，即是某一種情節已經固定屬於某一特定的人物主體上，也就是說這些故事中的人物形象或情節架構大致上已經定型，聽眾只要一聽到故事中的人物即會聯想到故事的情節梗概，而這些情節往往是此故事有別於其他故事的重要標示，金

<sup>8</sup> 金榮華：《中國民間故事與故事分類》，頁 9。

<sup>9</sup> 同上註，頁 9-11。

榮華先生認為：「這一類中故事情節與特定主角久已穩定的傳說，如孟姜女、祝英台、王昭君等，一般不作類型處理。」<sup>10</sup>周樂清《補天石傳奇》中荆軻、諸葛亮、李陵、王昭君、屈原、岳飛等皆是歷史上典型的人物，因此他們的故事皆為一般故事，唯有鄧攸棄子留姪故事在民間故事中有其類型。除此之外，作者為彌補歷史上這些悲劇人物的憾恨，以虛構方式，增加一些曲折離奇的超自然情節單元，使其原本是為一般故事，但結尾卻附會了成型的故事，而成為綴合其他成型故事。以下分為成型故事、綴合其他成型故事與一般故事三部分對《補天石傳奇》故事類型作分析。

## 一、成型故事

歷史上晉朝鄧攸在永嘉末年陷於石勒營中，當石勒過泗水，攸乃斫壞車，以牛馬負妻子而逃。鄧攸「擔其兒及其弟子綏，度不能兩全」，乃對其妻曰：「吾弟早亡，唯有一息，理不可絕，止應自棄我兒耳。幸而得存，我後當有子。」<sup>11</sup>妻泣而從之，乃棄之。爾後鄧攸終身無子嗣，鄧攸棄子全姪，後竟無子，時人以伯道無兒，為天道之憾。因此，周樂清為其補恨而作《紉如鼓》。經過 AT 故事類型分析，《紉如鼓》鄧攸棄子留姪的故事屬於編號 985A「先救別人的孩子」型故事。

湯普遜《民間故事類型》與丁乃通《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皆無著錄「先救別人的孩子」故事類型，此類型是金榮華先生於《民間故事類型索引》中「其他生活故事」分類下所增錄，編號為 985A，其情節為：

一位婦女在逃難時帶著兩個孩子，一個是她所生，一個是別人的孩子。後來在危急時，她決定先救別人的孩子，因為那孩子的父母雙亡，她要為那個家族保留後代。<sup>12</sup>

其故事吸引人且感人之處為：婦人危難時棄親子，救別人的孩子，如此做的原因為那孩子父母雙亡，故要為那家族保留後代。

<sup>10</sup> 同上註，頁 57。

<sup>11</sup> (唐)房玄齡等：《晉書》卷九十(台北：鼎文書局，1975 年 9 月)，頁 2339。

<sup>12</sup> 金榮華：《民間故事類型索引》(台北：中國口傳文學學會，2007 年 2 月)，頁 433。

這一類型故事在中國各地區頗見流傳<sup>13</sup>，且其故事內容大多結合了當地的風俗傳說，如寧夏地區回族的風俗傳說〈茶壺標誌的來歷〉<sup>14</sup>(又稱〈斜貼茶壺的來歷〉)。故事大意為：安史之亂時，胡軍到處殺人打劫，有一年秋，一隊胡騎正在追一位回族婦女，胡軍首領看見這位婦人逃難危急時，寧願捨棄親身骨肉而救他人之子，大受感動，於是饒了婦人與孩子的性命，並叫婦人將「青蘿蔔」帶回家掛在門上做記號，他會命令手下見門上掛「青蘿蔔」者免死，婦人回村後告訴了鄰里鄉親，於是全村門上都掛了「青蘿蔔」，唯有一家老夫婦門口沒掛，因為胡兵已接近村莊，婦人來不及到田裡拔蘿蔔，婦人情急下將自己的「青蘿蔔」給了老夫婦掛，而將茶壺掛在自己家門上，當胡兵經過村子離去後，全村雖平安無事，但婦人與親子卻遭胡兵殺死，村民感念她的恩德，於是按回回禮俗為她辦了隆重的喪事。以後逢年過節、紅白喜事，家家門旁都掛把茶壺，後來又由原來的實物，逐漸演變成以紅紙上畫把茶壺斜貼在門口作為象徵。

其他地區同類型的故事有：寧夏〈門插楊柳和娃戴荷包的來歷〉<sup>15</sup>、福建〈端午節掛菖蒲的來歷〉<sup>16</sup>、湖南〈五月端陽插艾蒿〉<sup>17</sup>、河北〈五月五掛葫蘆〉異文<sup>18</sup>、海南〈端午節打青的由來〉<sup>19</sup>這些故事都與端午節的風俗有關，其共同情節為：

- (一)、盜賊帶著兵馬到處橫行、搶奪殺人，有一年，盜賊來到一個村莊準備殺人行搶。
- (二)、聽到盜賊要來，村人紛紛逃難，一位婦人身上背著大娃、手上牽著小娃逃難、危難時棄其親子(小娃)保留他人之子(大娃)、因他子父母雙亡，故要保留那家族的後代。盜賊首領知道後，受到婦人捨親子救別人之子的行為感動，故饒了婦人及其子的性命。
- (三)、首領要婦人回家後在門上掛上「一樣東西」作為記號，這樣他手下到了村莊看到門上掛有這記號者就放過不殺，婦人將這件事告訴鄉鄰，於是全村都門上都掛上了這個東西，因此全村莊得以保全。
- (四)、這一天正值是端午節，村民為了紀念這一天，就在每年五月五日，

<sup>13</sup> 福建、寧夏、江蘇、海南、湖南、河北、廣西、遼寧等地區皆有採錄到這類型故事。見金榮華：《民間故事類型索引》，頁 433-434。

<sup>14</sup> 《中國民間故事集成》寧夏卷，頁 205-206，《中國民間故事全集》寧夏卷，頁 100-103，《中華民族故事大系》01，頁 817-819。

<sup>15</sup> 《中國民間故事集成》寧夏卷，頁 212。

<sup>16</sup> 《中國民間故事集成》福建卷，頁 485。

<sup>17</sup> 《中國民間故事集成》湖南卷，頁 447。

<sup>18</sup> 《中國民間故事集成》河北卷，頁 450。

<sup>19</sup> 《中國民間故事集成》海南卷，頁 318。

家家門上都會掛上這個東西作為紀念，漸漸地這個東西就成了驅邪保平安的意思。

這些民間故事因所發生的時間不同，因此饒了婦人與小孩子性命的首領名稱有所差異，而門上所掛作為記號之物亦有不同。今將其民間故事發生時間、門上所掛之物列表說明如下：

時間	民間故事	地區	盜賊首領	門上記號
黃巢	〈門插楊柳和娃戴荷包의來歷〉	寧夏	黃巢	楊柳枝
	〈端午節掛菖蒲的來歷〉	福建	黃巢	菖蒲
	〈五月端陽插艾蒿〉	湖南	黃巢	艾蒿
明代	〈五月五掛葫蘆〉異文	河北	燕王	艾草
乾隆	〈端午節打青的由來〉	海南	海賊李茂	蘆包葉

另外，寧夏〈門插楊柳和娃戴荷包의來歷〉故事中又增加娃娃身上戴香包以作記號之事。

有些地區同類型之故事卻加入神仙的情節單元，如瑤族所流傳的〈端午節掛葛藤的來歷〉<sup>20</sup>，其故事大意是：有一年，窮人造反失敗，官兵追殺過來，瑤族婦女在逃難時棄親子，保全壯族之子，以留下壯族一根苗，路上遇到一位白髮銀鬚的老人，老人受其捨己救人的行為感動，遂變出老葛藤與一條山路幫助她脫逃官兵的追趕，又救了她棄於山腳下的親生子。爾後，婦人與孩子和丈夫重逢，得知丈夫與逃難的村民也是經白髮銀鬚老人的指點，叫年輕力壯者以葛藤清掃路上的腳印掩護大家撤退而得救，於是村民認為白髮銀鬚老人是他們的救命恩人，而正巧這一天是端午節，有人即說這一定是漢人的屈原顯靈，以後瑤人也要紀念他，往後每年端午節，瑤寨家家戶戶門口都掛葛藤，只要看見葛藤，就會記起仙翁救命恩德，於是「端午節門上掛葛藤」這個風俗世代相傳下來。

遼寧滿族〈插艾蒿的來歷〉<sup>21</sup>，則是講述有一年，世上惡人觸怒了山神和土地，神仙發怒向玉帝奏上一本，請玉帝嚴懲惡人，玉帝派雷神和閃神以雷電燒光人類的房屋並劈死人類作為懲罰，太白金星知道後為人類說情，並到凡間細

<sup>20</sup> 〈端午節掛葛藤的來歷〉：《中國民間故事全集》廣西卷，頁 130-133、《中華民族故事大系》05，頁 275-277。《中國民間故事集成》湖南卷〈瑤家端午節掛葛藤〉異文，頁 450。

<sup>21</sup> 《中國民間故事全集》遼寧卷，頁 163-167。



查。太白金星到凡間時，看到一位婦人帶兩位孩子過河，過河時婦人卻先抱大娃過河，再回頭抱小娃，因為大娃是丈夫與前妻所生，做繼母不可先抱自己的小孩，而不顧丈夫與前妻的小孩，太白金星知道後受其感動，告訴婦人將有災難，要婦人回家後用艾草與臭蒲插在房檐上即可避雷劈與火燒，婦人將這件事告訴村民，村民都在房檐上插艾蒿與臭蒲，因此全村都獲救，從此每年端午節家家都會在門上插上艾草與臭蒲。江蘇風俗傳說〈五月五房上插艾草〉<sup>22</sup>亦是因惡人得罪神仙，神仙要降瘟病懲罰人類，後因看到好心的婦人先救丈夫與前妻的孩子而受感動，請婦人回家門上插艾草以避災，全村因婦人告訴門上要插上艾草也因此獲救，從此每年五月五日每家都會插上艾草作為紀念。觀看這些有神仙情節的民間故事，其共同特徵為：對於故事所發生的時間皆未有明確的說明，這極有可能是故事講述者借用其他地區同類型故事，以神仙代替盜賊首領而進行附會改編再創的故事，因此講述者以民間故事中常用的對處理時間模式：「傳說有一年」或是「很久很久以前」等用語作為敘述手法。

綜觀上述這類型故事，可知其情節發展核心為：婦人帶著兩個孩子逃難、危難時棄其親子保留他人之子、所留之子父母雙亡，故要保留那家族後代。而其故事所講述的時間，有的是在唐玄宗安史之亂發生的，有的是講黃巢起義時（黃巢應是指唐末所發生的黃巢之亂），有的是明初時，而最晚的是發生在乾隆時期，也有並未說明所發生的時代。從這些故事核心「婦人棄子」情節與講述所發生的時間先後判斷，這一型的故事極有可能是受到歷史上鄧攸棄子留姪故事的影響，鄧攸棄子救姪的行為雖不合於一般情理，但卻能感動與震撼人心，因此，各地區的故事講述者借用其情節加以改篇，並融合了當地的文化風俗特徵而編成民間風俗傳說以吸引聽眾。這些民間故事類型，除回族故事外，其他故事皆是因婦人的善念使自己與子性命皆能保全，可知其故事背後的意涵主要是在於宣揚、教化人民「好心有好報」、「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的觀念。

歷史上鄧攸棄子全姪，後竟無子，使人為之抱不平，周樂清創作《紉如鼓》為晉鄧攸翻案，作者在故事結局時，藉由史實吳郡鄉民聚集起來演唱「紉如鼓」俚歌為鄧攸去職餞行作敷演，作者運用巧合的手法，讓鄧攸在眾多鄉民當中，看見一位身穿綠衣的少年貌似他失散多年的兒子，即詢問少年經歷，少年所言與當年失子經過一般，又少年左足心與失散兒子一樣有黑痣二顆，父子遂相認團圓，故事以喜劇收尾。這種圓滿喜劇結局的創作，在一定程度上是受到 985A

<sup>22</sup> 《中國民間故事集成》江蘇卷，386-387。

故事類型的民間故事所傳達「積善之家必有餘慶」思想的影響，故周樂清文代石補鄧攸無子之憾恨。

從 985A「先救別人的孩子」故事類型的流傳當中可知，歷史故事、民間故事、戲曲之間的相互附會與影響。

## 二、綴合其他成型故事

所謂綴合其他成型故事，是指原本是為一般的故事，不具有故事類型，但故事後半段附會了構成具備完整故事發展的情節單元，遂使原故事綴合其他成型故事，如《補天石傳奇》中的《碎金牌》，故事主要是為岳飛翻案之劇作，前半段演述岳飛識破奸臣矯詔班師，與太行山義士興兵直搗黃龍府滅金之事，然而在第六齣〈仙慨〉中，正當岳飛設宴與韓世忠同慶滅金之時，忽然出現一位徐神翁，他與韓世忠護駕明州時曾有一面之緣，徐神翁言：自汴梁經過，偶念興亡，撰得幾句俚歌，欲在筵席前表演，岳飛與韓世忠欣然答應，徐神翁遂以「法術幻化出二女子」演唱哀汴梁新詞，敘說歷史朝代的興衰無常，岳飛、韓世忠聽完唱詞後頓悟，二人決意迎回二帝後脫離功名利祿，潛心修道，可知作者在故事後附會了神仙度人之情節。

丁乃通《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內有關神仙度人故事有：編號 681 型「瞬息京華」，其情節為：

- (a) 在爐子上煮的飯(黃梁)還未做好。(b) 他只打了個瞌睡。(c) 和他一起就餐的朋友還未吃完。(d) 爐子上燒的茶正沸騰。(d1) 他妻子還未洗完碗。(e) 他只午睡小憩。(f) 他夢見了他前幾生體驗到人海浮沉，極度的喜悅，恐懼、悲傷等等，他有時看破紅塵，皈依宗教。<sup>23</sup>

金榮華先生《民間故事類型索引》中編號 725A「黃梁夢」，其情節為：

道人讓一個追求功名的人在打瞌睡時做了一個夢，夢中他功成名就，享盡富貴，但人海浮沉，有喜有悲，也有恐懼。夢醒時，爐上所煮的小米飯(黃梁)還未熟，或是瞌睡前倒在杯子裡的茶水還是熱的。或是對人生某一目

<sup>23</sup> 丁乃通：《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北京：中國民間文藝出版社，1986年7月），頁227

標傾力追求的人，在夢中盡如所願，但在一段得意歲月之後，淒苦隨之。醒來頓有所悟，修改了人生的方向。<sup>24</sup>

\* 故事型號原作 681(奇異的能力和知識類)

二者是為同一故事類型，然金先生將其編號改為 725A，並納入於「其他神奇故事」類下，推究其義，蓋因主人公夢中經歷其一生之榮辱，醒後頓悟，乃是神奇不尋常事蹟，歸入 650-699「超自然的能力或知識」類，頗為不妥。本文以金榮華先生《民間故事類型索引》之編號為依據。

根據編號 725A「黃粱夢」的故事發展模式為：主人翁追求世俗的功名利祿→道人讓主人公入睡作夢→夢中主人翁親身經歷一場虛幻的富貴到悲慘之人生浮海→主人公醒後頓悟繁華如夢，修改原先所追求的目標。比較「黃粱夢」故事類型，《碎金牌》所增添的情節單元內容差異處有二：一是「入夢」與「未入夢」。「黃粱夢」故事中道人讓主人翁打瞌睡時做夢，於夢中歷經一生之榮辱，醒後而頓悟人生如夢；《碎金牌》中的被度脫者岳飛與韓世忠卻未入夢，而是在現實世界中，清醒地觀賞「仙人所幻化出的法術」訴說朝代興衰，而頓悟繁華如夢；二是「親身經歷人生」與「借鑒歷史朝代興衰」。「黃粱夢」故事類型是讓「主人翁於夢中親身經歷一生的榮辱而有所悟」，《碎金牌》則是借用歷史朝代興衰，訴說世間之無常，讓被度脫者體悟到「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遂而潛心修道。由此可知《碎金牌》故事結尾結構具有濃厚仙人現身度脫故事之特徵：歷經仙人施法術、頓悟、潛心修道，是作者有意強加附會，足見作者意欲使岳飛故事翻案成度脫劇。

### 三、一般故事

一則成型的故事最少必須要具備一個情節單元，而且須有基本的內容過程發展模式，否則只能算是一般故事。《補天石傳奇》中《宴金臺》與《河梁歸》，前者是為燕太子丹翻案，後者是為李陵翻案，然故事並未加入不尋常或者罕見的情節，內容可謂是為一般性的、通常性的事件敘述，故事不具有情節單元，像這樣的故事只能屬於一般的故事。其他具有情節單元的故事有：《定中原》、《紉蘭佩》、《波弋香》、《琵琶語》。《定中原》為諸葛亮「以六丁六甲之術掩蓋本命

<sup>24</sup> 金榮華：《民間故事類型索引》，頁 253。

將星」，使自己的「將星昏暗，三投三起，隱隱欲墮」之情節單元，《紉蘭佩》為「仙人漁父以靈丹將死去的屈原救活」之情節單元，《波弋香》主旨在於仙醫華陀幫助荀彧使其「妻曹氏死而復活」，其他如「冥判庸醫與土地神保護男主人翁」是為次要情節單元，《琵琶語》為昭君翻案，作者為化悲劇為喜劇，於是在故事中加入「神仙東方朔設計、青鳥飛入番帳叨走昭君圖，幫助昭君復歸漢」、「昭君白日昇天」的情節單元。上述的這些情節單元皆為故事某一部份之片段情節，其發展結構並不完整，無法成為該故事內容之發展模式，故皆是為一般故事。

《補天石傳奇》八卷故事分析後，所得到的情節單元與故事類型如下表：

劇目名稱	情節單元	情節單元類型	故事類型
《宴金臺》			一般故事
《定中原》	諸葛亮以六丁六甲蓋星運	法術類	一般故事
《河梁歸》			一般故事
《琵琶語》	王母娘娘派東方朔與青鳥下凡幫助昭君脫困	仙助類	一般故事
	青鳥飛進番帳叨走昭君圖	仙助類	
	青鳥變化成宮女之人形，將昭君圖獻給番后	變形類	
	王昭君白日昇天列仙班	仙助類	
《紉蘭佩》	漁父以靈丹救活屈原	仙助類	一般故事
《碎金牌》	徐神翁以法術將箸幻化成二女，藉此度脫岳飛與韓世忠	法術類	一般故事， 綴合神仙度人型
《紉如鼓》			先救別人的孩子型
《波弋香》	荀彧生魂入冥界親看閻王與神仙華陀審判庸醫	冥判類	一般故事
	神仙華陀派土地公暗中保護荀彧至波弋國取香	仙助類	
	狐兔變化成人形欲取荀彧	變形類	

	性命		
	苟粲得仙醫華陀指點至波 弋國尋香救活妻曹氏	仙助類	

綜觀上述，《補天石傳奇》在故事分類當中，成型者有一則，一般故事有七則，其中有一則是綴合其他成型。雖然《補天石傳奇》大多是為一般的故事，但仍能吸引觀眾群，並在地方上搬演，這是因為中國戲曲是一種透過「俳優妝扮」表演故事的綜合文學與藝術，就戲曲舞台表演的場面呈現而言，戲曲集唱、作、打、舞於一身，亮麗繽紛的外在形式先於文學內容吸引觀眾的目光。所以，戲曲作為表演藝術，其美感的表現過程是先由外在的形式美，再引發內容的美；人們對戲曲審美欣賞過程，亦是由形式美再進入到內容美的欣賞。較之於民間故事，說故事是以語言為單一主要憑藉，最多再輔以說故事者的肢體語言，其表演形式不像戲曲般多彩多姿，因此，所傳述的內容便要相當地注重其不尋常性或有趣性，因為故事內容生動有趣才能吸引聽眾的注意，這便是戲本即使無情節單元或是為一般故事仍能存在的原因。

然而《定中原》、《紉蘭佩》、《琵琶語》、《波弋香》雖是一般故事，亦有一個以上的神奇情節單元；而綴合其他故事型者《碎金牌》則是附會了仙人魔法術以度人情節單元。這種運用超自然力的情節單元，除了豐富故事的離奇曲折外，亦反映作者欲寄託神奇的力量為悲劇人物翻案的創作心理，於是在幻想故事所編織的幻想與現實交織的世界中，可以藉助神仙的幫忙，化險為夷，倖免於難而脫離人世間的悲劇，團圓前是為現實主義，是在具體歷史背景上展開敘述的故事，終於團圓，是為浪漫主義，是運用幻想色彩，通過神仙幫助、法術運用、冥判庸醫等不尋常的情節單元完成喜劇結局，表現出大團圓主題的神奇故事。由此可知《補天石傳奇》敘事性質以「寓意」為傾向，指的是以達快意為本，而不是以史實為本，目的只求達寄情以抒恨之快意，因此故事超越了人物和事件的真與假、虛與實，情節就事鋪陳，憑空捏造，這種遇險托幻、盼神仙拔薦脫離苦海的仙話敘事，反映出民間的神仙宗教信仰，與觀眾喜愛神奇怪誕故事之審美趨勢。